

证券代码：835075

证券简称：清源投资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建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制的两家企业拟合计出资 6,000 万元与合作方共同设立安吉基金（暂定名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制企业的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“清源合伙”）、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（清源时代）拟合计出资 6,000 万

元共同设立安吉基金（暂定名）。

安吉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30,000 万元。其中，清源时代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 万元，对应持有 1%的份额；清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,700 万元，对应持有 19%的份额；安吉经开国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4,000 万元，对应持有 80%的份额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